

# 參、檢察行政

## 溫馨接送情

### 屏東地檢署救助金默默地傳遞關懷

撰寫人 主任檢察官楊婉莉

「地檢署」三個字大家總是將它跟打擊犯罪加以結合，給人的印象總是充滿剛性色彩，甚少有人會注意到它最柔軟的一面。屏東地檢署救助金就是這樣一處柔軟地存在，它默默地跟著地檢署在歲月的慢步中走來，恬靜地在艱耿的工作環境中、隨南風慢慢散發它柔柔地和暖。

它的成立來自於「屏東地檢署外勤基金」，是二十年前



由地檢署書記官、法醫、檢驗員以及工友，在最艱困的外勤相驗解剖值班時，因第一線的工作目擊犯罪被害家屬的艱苦困境，而自發性地發起，從每人小額捐助新台幣 600 元所開始慢慢募集而成的一筆外勤基金。

這是一群地檢署熱心公益、堅持默默付出的同仁，藉由每月小額捐款，用來協助外勤相驗解剖時所發現的經濟困苦弱勢家庭所成立的救助金。

退休書記官林福建於民國 89 年 9 月間某日，因外勤值班，隨同鍾和憲檢察官至屏東市公勇路一處簡陋房舍外勤相驗時，發現死者靈堂上除了插著香以外，空無一物，於是好奇地問了死者家屬，家屬表示，因家貧如洗，死者罹患癌症，但無錢就醫，且平時生活是靠鄰居提供之剩菜、剩飯過活，鍾和憲檢察官及林福建書記官聽聞此事後，頗感不忍，鼻頭為之一酸，便自掏包，出了一些錢讓家屬應急，後來也通知里長，並請慈濟功德會介入關懷。經過此事，林福建書記官便發心將外勤值班費全數捐出，這樣一個起心動念獲得全體書記官的踴躍迴響，因此逐漸慢慢募集而成，「屏東地檢署救助基金」順利成立。

後來隨著地檢署法醫師賴泓瑋、檢驗員黃瓊慧等人的加入，將這樣關懷的雷達得以第一時間發現需要關懷的家庭，更得以遍及屏東縣境所有發生的解剖與相驗案件。於是當書記官、法醫師發現有需要幫助的被害人或家庭時，除了給予工作上必要的支持、轉介其他相關



的社會資源給家屬以外，需要時也可以藉由此一外勤基金來協助被害人緊急渡過難關。

這筆基金目前也隨著各科室同仁的加入，已經發展到與「被害人保護協會屏東分會」進行結合，於必要時相互提供協助。同仁在外勤時一發現有這樣的個案，就馬上協助被害人家屬聲請犯罪被害保護補償金，而且為了協助該家庭渡過最艱困的時刻，分會也通知目前屏東地檢署救助金的管理人，有此特殊案件而請求基金加以協助。

目前關懷的個案數即有 42



位，發放金額120萬元。在民國104年與「被害人保護協會屏東分會」進行結合後，也提供協助3戶家庭必要的協助。案家遭此巨變、家庭經濟陷入困境，各項聲請案之手續辦理緩不濟急，在刑事案件過失致死的偵辦上由偵查檢察官全力進行，而地檢署最柔軟的一面，則由「屏東地檢署外勤基金」以及「被害人保護協會屏東分會」默默地接手。

104年6月19日就業於恆春旅遊醫院之護士，遭客運搶黃燈撞死，死者負擔家裡經濟重擔，父母年邁又身患疾病，面臨家中變故，兩老哀傷不已；104年10月24日李姓女子騎車外出時遭後方小貨車追撞往生，遺留一對就讀大一的雙胞胎，雙胞胎與年邁祖父母同住，其年紀雖小，卻一肩擔起後續訴訟及照顧祖父母之責任；104年11月23日，鍾姓女子外出買早餐，遭19歲的黃姓駕駛失控碰撞後往生，留下4名未成年子女與丈夫，丈夫聽聞死訊悲慟不已，面對接下來的訴訟及龐大經濟壓力，壓的自己喘不過氣來。

馨生家庭，在面對人生中最大的哀痛，家中每個人的心裡，彷彿破了一個洞，那是個無法向外人訴說的空白，也是個無法填補的缺憾；馨生人在來不及重視內心的傷口時，往往就不得不對現實低頭：忙著處理後事、擔心經濟來源、煩惱小孩接送上下學等等，這樣的現實，讓馨生人不得不武裝自己讓自己「忙」，又因不明瞭法律權利，導致自己更「茫」，到最後只能任由現實的壓迫，讓自己忽視內心的傷痛，讓自己眼「盲」。

正因為看見馨生家庭的痛，屏東地檢署

檢察長黃玉垣協助分會結合屏檢救助金，期望馨生人在忙碌生活、訴訟之時，能減少擔心經濟之壓力；雖無法完全彌補馨生人的缺憾，但社會溫情、關愛一直存在，為使馨生人一同感受新春喜氣，讓馨生人明白社會並沒有因此遺忘他們，黃檢察長特於105年春節前夕探視馨生家庭，期望在春節前夕，將新春熱鬧喜樂氣氛傳遞給馨生人，使其明白雖遭逢人生大變故，但社會仍然充滿愛與溫情，藉此安撫馨生人受創心靈，也讓春節增添溫暖與愛。

「屏東地檢署外勤基金」它就是這樣的一處特殊存在，代表同仁默默地跟著地檢署在歲月的慢步中靜靜走來，恬靜地在剛硬的工作環境中、柔柔地暖活起、支持起犯罪被害的創傷。

### 領 據

茲收到

屏東地檢署救助基金，共計新臺幣壹萬元整，經查收無訛。

此致  
屏東地檢署救助基金

受款人：李

身分證字號：T129 / T114

聯絡地址：屏東縣內埔

聯絡電話：06- / 071

中華民國104年 11 月 22 日

